

国土资源部合肥矿产资源监督检测中心 (安徽省地质实验研究所) 质量手册	文件编号: AHDS-A01-2019	
	2019 版	第 1 次修改
公正性声明	声明页	第 1 页共 1 页

关于检验检测工作公正性的承诺

安徽省地质实验研究所(国土资源部合肥矿产资源监督检测中心)为确保检验检测工作质量和数据的公正可靠,特郑重向社会各界声明:

1、本中心是具有独立法人地位、能独立开展检测业务的检验检测机构。本中心和员工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遵循客观独立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原则,恪守职业道德,承担社会责任。

2、检验检测工作都按相关检测规范和质量规范进行,杜绝上级行政和任何外界干预,保证检测报告、证书的科学性和准确性。

3、为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的客观、公允,保证不让无关人员介入或干扰检测工作;与委托单位有经济关联和利害关系的人员,不得参与该项目的检验检测工作,并保证本中心检测人员不参与和检测产品有关的商业和经营活动。

4、保证检测人员不以任何形式接受委托单位的礼物、纪念品、试用品、馈赠或吃请。违者除追回钱物外,还将酌情给予纪律处分。

5、保证遵守保密规定。委托单位的有关资料、产品(样品)、检验检测数据等未经同意不私自利用,不向第三方提供,更不能用于本单位的技术开发。

6、保证本中心所有检测记录得到可靠安全地保存,保存期至少六年,以备查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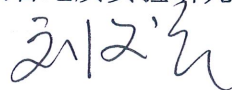
7、当客户对检测工作有投诉时,严格按程序处理。造成损失的,愿承担经济 and 法律责任。

上述规定及违反规定的处罚制度,发布于本中心《质量手册》等各管理体系文件之中并贯彻到所有与检测有关的人员,由各级部门实施和监督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认证管理部门以及社会各界均可予以监督。

国土资源部合肥矿产资源监督检测中心

(安徽省地质实验研究所)

中心主任:



2021 年 06 月 18 日